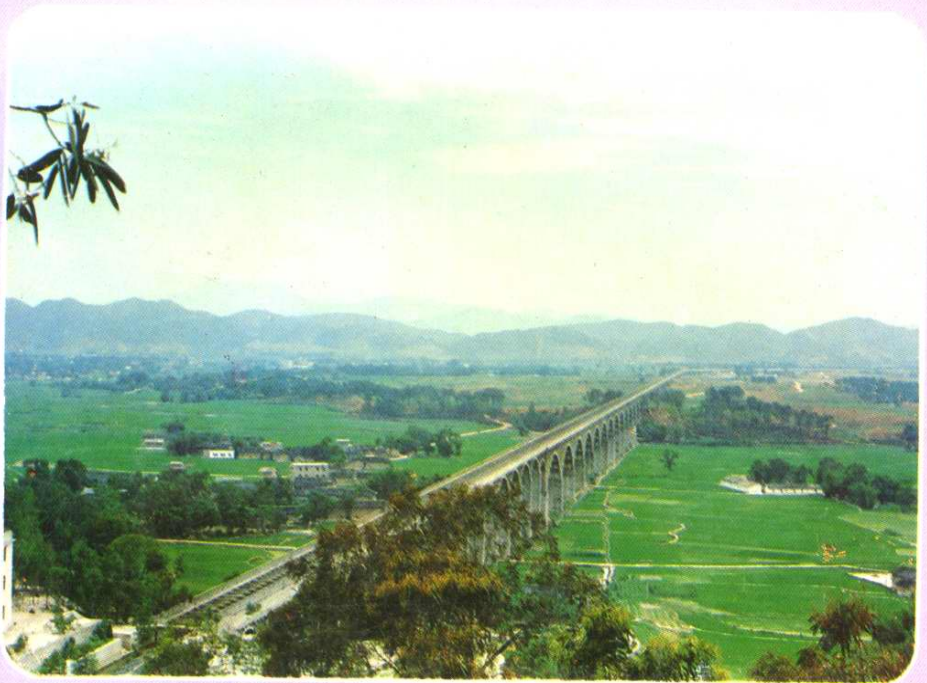


007002

罗定县水利志



罗定县水利电力局编

一九九〇年五月

罗定县水利志

陈汝甲 主编

罗定县水利电力局编

1

《罗定县水利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陈海顺

副组长： 梁 中 何景泉

编 撰： 陈汝甲

采 访： 陈汝甲 许高生 李均汉

核 对： 陈汝甲 许高生


制 图： 欧 恩

摄 影： 陈守东 陈庆林

审 修： 陈汝甲 梁 中

审 定： 陈海顺

书名题字： 陈汝福（县长）



序 一

在深化水利改革的进程中，《罗定县水利志》编辑组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用了一定的时间，深入调查研究，经过搜集、整理、核实资料，反复修改，编纂出《罗定县水利志》，这是盛世之举。对此，我谨向县水利志编辑组同仁表示祝贺，并向罗定县人民以及水利工作者致以崇高敬意。

《罗定县水利志》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把该县有史以来的水利建设历程，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水利水电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记载下来。它雄辩地说明，没有共产党的领导，没有社会主义，罗定县水利水电建设就不可能取得今天的业绩。

罗定县水资源不算丰富，人均占有量为全省66.7%，为全国的88.1%，低于全省全国平均数，且时空分布不均衡。历史上是一个苦旱地区。

建国前，由于社会阶级和时空的局限，不可能进行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只能建一些分散而简陋的小型水利，主要是靠堆（木）石坡圳、山塘、水车、水井及山溪自然水灌溉农田11万亩，仅占全县耕地面积的20%，其效益甚少。

建国后，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人民当家作主，真正开始了治水的新纪元。罗定历届县委、县府对水利工作十分重视，领导全县人民在建设社会主义进程中，遵循毛泽东主席“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的教导，依靠社会主义集体力量，组织发动全县人民，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广大水利技术人员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苦干加巧干，进行大规模的水利水电建设，建成“引太灌金”等六个流域的“引蓄结合，长藤结瓜”的灌溉网。与此同时，还实行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建成素龙镇杨桥水土保持站、八稔山水

土保持综合治理林场，并开展华石乡寨脚等9个小流域的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全县建成一批灌溉、防洪、发电多功能的水利体系和独立电网。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改革开放把社会主义建设大大推向前进，创造了不朽的业绩。罗定县在大力开发利用水资源的同时，加强对水利水电工程的管理养护，做到开发利用与管理养护相结合，比较合理、全面地开发水资源，使县水利水电建设又开创了新局面。根据1985年统计，全县有效灌溉面积45.41万亩，占耕地面积87.7%，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66.2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面积49.2%，改造低产田11.44万亩，占低产田面积80%，水（火）力发电装机容量3.199万千瓦，完成云浮稔塘至该县中心变电站110千伏线路，把县电网与省大电网接通。使全县城乡九成以上住户都用上了电。

治水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十年九旱”已成为历史的陈迹，1985年该县稻谷产量达4.7亿市斤，比1950年增长2.9倍。使全县人民告别了千年饥饿的历史，并向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道路迈进。随着四化建设蓬勃发展的需要，对水的兴利除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促使水利工作步入依法治水新时期。

《罗定县水利志》还注意了时代性，现实性，它除对历史各个阶段水利水电建设的主要特征、成就、经验和教训等作了扼要的记述，还提出了该县在开发利用水资源中存在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一是，水资源潜力很大，还可充分利用。二是；还有271平方公里的水土流失面积急需进行治理，保持水土、生态平衡，涵养水源，使水资源永续利用。这都为制订今后开发利用水资源，进行水利规划和建设，提供了历史借鉴和现实的科学依据，为后人留下一份珍贵的资料。

罗定县党政军领导、干部职工，工程技术人员、人民群众，在

治水过程中，在与水旱灾害斗争的艰苦岁月里，为水利水电建设作出了贡献。有的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他们的英雄业绩和献身精神永存，是人们学习的好榜样。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罗定县水利水电建设已打下坚实的基础，水资源潜力还很大，前景可观。罗定县人民必将描绘出新的蓝图，谱写出新的篇章。

余 湘

1990年2月

注：余湘，广东省台山县人，建国初在西江专署、粤中行署工作期间，带工作组来县长驻协助水利工作。1954年调县工作后，同年12月起，先后任县水利科（局）副科长、科（局）长，1965年12月任县人民委员会副县长，分工兼管水利，1975年11月调肇庆行署水电局任副局长，1988年退居二线后任市水利志编委副主任。

序 二

罗定县地处粤西山区，罗定江（又称南江、洸江）横贯县内，境内山峦起伏，地形是东西长南北窄，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属低山丘陵区。历史上有“十年九旱”之称，三天不雨，赤地生烟，大雨则山洪成灾，既易旱又易洪，水土流失严重。因此，要发展农业，首先兴修水利。

本县水利建设虽有悠久的历史，但建国前所建的陂圳是临时性，陂圳、蓄水塘坝、提水天车数量甚少。民国时期，太平人民曾发起修建磐石圳（引太工程前身），已进行筹建并成立了水利会，聘请县建设科测量，局部渠段动工，由于多方因素未能建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罗定县人民遵循党中央毛泽东主席“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的教导，在中共罗定县委、县政府领导下，修水库、建陂圳、整治河道、办电站，建成了一批水利水电工程，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全县水利设施基本上形成以引太、引沙、引泗等六宗引水工程（特别是“引太灌金”）。山洞、湘洞、金银河、罗光四宗中型水库为主体的“引、蓄、提、电”相结合的灌溉工程体系。并建成了以小水电为主、火电为辅、相互沟通、自成体系与省电网联接的独立电网，城乡九成以上住户用上了电。有了这批水利水电设施，不但改变了罗定“十年九旱”的面貌，而且对繁荣经济、发展工农业生产、提高人民物质生活水平、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起着重要的作用。

在故乡这块苦旱的土地上。我近十年多受命从事水利工作，过去虽未躬亲其事，也略知其梗概。目睹这些，兴利除害，造福人民，实感欣慰。然而也由于“左”的错误干扰，加上经验不足，在建设中也有少数工程质量较差，给工程管理增加很大压力。对其正

17

反两个方面情况如实记载，为当今水利建设提供历史借鉴，为后人留下宝贵精神财富，为进一步探索水利建设规律，振兴罗定水利很有必要。

遵照上级水利部门的指示和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要求，罗定县水利电力局决定编纂《罗定县水利志》，作为地方中的一个专志。本志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以《关于建国以来的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详今略古、存真求实的原则进行编写。

在水利水电建设中，功绩卓著者，层出不穷。已故者，立传入志；健在者，则“以事系人”记述入志，以达到“存史、资治、教化”的目的。

本志编修过程，人少事繁，编撰者又承担有其它突击任务，二易其稿，无疑倾注着编撰者的心血和改革精神。承蒙广大干部、职工及各界人士热心支持，成全其事，尤为可贵。

陈海顺

1990年2月

凡 例

一、《罗定县水利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用“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编纂的专业志，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

二、时间上限为公元1350年（简称一律不注公元），下限至1985年。未注时间均为1985年资料。有些水利事项，未受断限的限制。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取事重点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三、历史纪年。民国以前按习惯用法记述，在括号内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以公元纪年。

四、本志对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权，一般按习惯称呼，文中“县委”、“党委”、“党支部”。均为中国共产党组织。建制机构按当时名称书写，如县人民委员会，县革命委员会，县人民政府；公社、大队、生产队；区、乡、村；乡、镇、村民委员会等。涉及职务时，按原称谓。

五、全志均用现代语体文记述。引用史料，并注明出处。文字及标点符号，以《新华字典》为准。文中的数字表述，灵活采用汉字和阿拉伯字，以合乎习惯、方便阅读，节省篇幅为原则。

六、志中地面高程除注明外采用“黄海”高程。计量均以公制，即用吨、米、毫米、公里表示。但田亩、产量、农副产品之重量，按照习惯，采用市制。

七、本志内容按篇、章、节、目的层次排列，共分七篇二十六章七十五节，采用横排竖写的形式记述。随文配以图、表、照片、附录、附考、存文。并有序、凡例、概述排在前，大事记排在后。

八、1949年以前历史资料多为水旱灾情之类，其它水利大事记载很少，故放在篇、章、节内记述。大事记，只从新中国建立后记至1988年。

九、本志所说“建国”前后，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

十、本志引用的资料。大部份出自县档案局和县水电局资料，部份为有关单位和口碑资料，并做了考证。

目 录

概述	(1)
第一篇 自然概况	(11)
第一章 地 理	(11)
第一节 地形、地貌	(11)
第二节 地质、土壤	(11)
第三节 沿革和行政分区	(13)
第四节 耕填、人口和农业	(15)
第五节 水文气象	(20)
第二章 河 流	(21)
第一节 罗定江(南江河)	(21)
第二节 其它河流	(22)
第三节 小支流	(25)
第三章 水资源	(28)
第一节 地表水资源	(28)
第二节 地下水资源	(34)
第三节 水力资源	(34)
第四节 水资源利用	(36)
第五节 水质检查	(40)
第二篇 水旱灾害与抗灾	(44)
第一章 旱 灾	(44)
第一节 建国前旱灾	(44)
第二节 建国后旱灾	(45)
第二章 大旱年抗灾纪实	(46)
第一节 1955年抗旱纪实	(46)
第二节 1963年抗旱纪实	(47)
第三章 洪水灾害	(49)

第一节	建国前洪水灾害	(49)
第二节	建国后洪水灾害	(49)
第四章	特大洪水抗灾纪实	(52)
第一节	1981年抗灾纪实	(52)
第二节	1985年抗灾纪实	(53)
第三篇	水利建设	(55)
第一章	蓄水工程	(56)
第一节	塘 坝	(56)
第二节	水 库	(59)
第二章	引水工程	(91)
第一节	建国前引水工程	(91)
第二节	建国后引水工程	(92)
第三章	提水工程	(105)
第一节	天车及木质提水工具	(106)
第二节	机械提水	(107)
第三节	电力灌溉	(110)
第四节	水轮泵站	(113)
第五节	喷 灌	(119)
第三章	防洪工程	(120)
第一节	蓄洪工程	(120)
第二节	河道整治	(121)
附:	罗镜河整治	(121)
第五章	水土保持	(124)
第一节	水土流失情况	(124)
第二节	水土流失的危害	(125)
第三节	水土保持工作的发展	(127)
第四节	水土保持技术措施	(129)
第六章	改造低产田	(133)
第一节	整治田间渠系	(133)
第二节	低产田改造措施	(134)
第七章	食水工程	(135)

第一节	食水困难状况	(135)
第二节	食水工程建设	(135)
第八章	移民安置	(137)
第一节	迁安工作	(137)
第二节	迁安措施	(138)
第四篇	电力建设	(143)
第一章	火电建设	(144)
第一节	建国前火电建设	(144)
第二节	建国后火电建设	(144)
第二章	小水电建设	(146)
第一节	县办水电站	(147)
第二节	区、乡水电站	(154)
第三章	输变电工程	(162)
第一节	电网建设	(162)
第二节	输电线路	(163)
第三节	变电站	(164)
第五篇	工程管理	(171)
第一章	水利管理	(171)
第一节	工程管理体制	(171)
第二节	管理机构与队伍	(172)
第三节	安全管理	(172)
第四节	用水管理	(173)
第五节	水费征收与综合经营	(174)
第二章	电力管理	(18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85)
第二节	供电管理	(187)
第三节	电费收缴	(190)
第四节	安全用电	(190)
第六篇	水利工程技术	(194)
第一章	水利前期工作	(194)
第一节	水文工作	(194)

第二节	勘测、设计	(197)
第二章	水利科学技术	(200)
第一节	技术队伍	(200)
第二节	技术改革	(205)
第三节	水利学会	(206)
第三章	水利工程施工	(207)
第一节	队伍与组织	(207)
第二节	技术质量管理与施工设备	(208)
第三节	历年完成的施工任务	(209)
第七篇	水政与人文	(215)
第一章	机构沿革	(215)
第一节	水利行政机构	(215)
第二节	三防机构	(220)
第三节	企事业单位	(221)
第四节	区、乡水利机构	(226)
第二章	治水人物	(227)
第一节	人物传	(227)
第二节	先进单位	(228)
第三节	获地区(市)以上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	(231)
第三章	援外工作	(236)
第一节	参加援外建设	(236)
第二节	对外技术人员培训	(236)
附录一	水利纠纷的调解	(237)
附录二	诗歌	(240)
篇外杂录		(243)
大事记		(245)
修志始末		(278)

概 述

罗定县位于广东省西部，北连郁南县，东邻云浮县，东南与阳春县相接，西南与信宜县相连，西北与广西壮族自治区接壤。地处东径 $111^{\circ}03'$ —— $111^{\circ}52'$ ，北纬 $22^{\circ}25'$ —— $22^{\circ}57'$ 之间。县内东西长85.8公里，南北宽58.8公里。总面积2347.5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54.27万亩（水旱田41.59万亩，旱地12.68万亩）。辖23个区1个区级镇、280个乡，总人口79.83万人，其中农业人口73.65万人，县人民政府驻罗城镇，境内交通方便。

罗定县是半丘陵、山区县，地势西南部高向东北倾斜，西部及南部边缘属云开大山山地，东部兼有高亢的岩溶地貌，中部北部为罗定盆地，盆地内多为被河流切割较为破碎的低、中丘，海拔80—110米之间，南部有狭长的断层平原和较宽的台地，海拔约100米，整个地形呈一个向东北面开口的箕状盆地。最高山峰位于分界区与信宜交界的龙须顶，海拔1327米。海拔超1000米的还有扶合区的云盖大山、鸭兜山、亚婆髻，都门区的木兰顶，加益区的大芒顶，罗镜区的三叉顶和三文顶，船步区的八排顶，太平区的不忧顶等10个山峰。境内山地占41%，丘陵占40%，小平原占19%。山区土壤多属黄土，表土层较松，富含腐植质，底层呈棕黄色，湿润而粘，多是中性反应，植被大多是草木植物，蕨类或针叶树林。丘陵地区属红壤土，质地较粘重，带酸性。平原地区多是冲积土，沙质较多，土层深厚肥沃，适宜作物生长。全县大部分耕地适宜种水稻、小麦、薯类、花生、大豆、黄麻、黄烟、蚕桑等。

境内10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11条，自西南、西北流入罗定江（又名南江）。罗定江属珠江水系西江干流的一级支流，主流全长201公里，其中罗定县境长81公里。上游自信宜县流经罗定县太平、罗

镜至双东11个区（镇），再经郁南县的6个区（镇）由南江口出西江。罗定江流域总面积4493平方公里，由信宜县、阳春县流经罗定县境的集水面积791.3平方公里，罗定县境为2220.5平方公里，占罗定江流域面积的49.4%，占全县总面积的94.6%。

罗定县河流众多，其中罗定江流域的支流交错汇入主流集水面积大于100平方公里的二级支流有7条：罗镜、新榕、连州、泗纶、替滨、围底河在县内，白石河上游在县境。集水面积大于100平方公里的三级支流4条：即分界、都门、新乐、船步河。上述河流上游在信宜县流入县境的有罗镜河。集水面积243平方公里，其中分界河86平方公里；新榕河上游集水面积12平方公里；围底河上游集水面积184.5平方公里；罗定江主流（原太平河）上游集水面积331.5平方公里；河流上游在信宜县的集水面积共771平方公里，在阳春县的白石河上游集水面积20.3平方公里，河流上游经县境的集水面积合计为791.3平方公里，占罗定江流域总面积的17.6%，占罗定县总面积的33.7%。此外由罗定县境流往广西的有加益河，流域面积85.6平方公里，流往信宜县的有金充水（贵子河），流域面积41.4平方公里。

罗定县地处北回归线以南，属南亚热带气候。气候温和，阳光充足，罗城站多年平均气温 22°C ，多年平均年日照为1912小时，年日照百分率43%。年太阳辐射量108.9千卡/平方公里。无霜期多年平均338天，能适应一年三熟农作物生长。但年雨量很不稳定，多年平均降雨量1426毫米，多年平均径流深765毫米，年地表径流量17.95亿立方米，过境径流量7.62亿立方米。合计径流量为25.57亿立方米。水能理论蕴藏量8.9万千瓦，可能开发量达6.27万千瓦，年发电量2.33亿度。由于雨量集中在每年4~9月，占全年雨量78%，易成洪水灾害，全县受洪水（主要山洪）威胁较严重的耕地有5万

多亩，每年10月至次年3月雨量较少，常出现春旱。因此，春旱夏洪成为罗定县水旱灾害的一般规律，加上水土流失严重，据航测量统计，全县水土流失面积337.5平方公里，占全县面积14.4%。出现“山上不长草、黄泥往下倒”，严重影响了农作物的稳产高产和生态平衡。

由于地理位置、地形和气候等因素的影响，加上建国前历代政治经济的兴衰和施政重点的不同。水利建设不多，水利设施十分简陋，因而成效甚微，致使罗定县成为历史上苦旱区，山洪灾害频繁，水土流失严重。1946年（民国三十五年）天大旱，赤地千里，全县早造只插下5万多亩，有30万亩农田插不下，80%以上的稻田歉收或失收。全县外出逃荒达6万多人，饿死1.0万多人，甚至出现人吃人的惨事，仅素龙区因饥饿而死有数可查的有3029人，巽令、竹寨等7个自然村，几乎全部人逃亡，广大劳动人民，家破人亡，流离失所，悲惨难言；但洪水灾害也很频繁，1900年（光绪廿六年），1907年（光绪三十二年）、1914年（民国三年）均发生特大洪水。其中1907年9月24日，连降暴雨，洸水陡涨三丈，屋宇倾圮无算，根据查测洪水痕迹，罗城水位已达46.94米，超过50年一遇洪水。由于旱、洪灾害，农业生产极不稳定，粮食产量很低，据1949年统计，全县水稻年平均亩产只有392斤。人民生活贫困，百业萧条，不少人被迫远走他乡谋生。

建国前已建有陂坝引水工程176宗，都是临时性的堆石陂或草木陂，灌田4.27万亩。蓄水塘库59宗，灌田0.65万亩，木天车140架，灌田0.6万亩，水井490眼，大多数为食用水井，加入自然水灌溉，有效灌溉面积仅有11万亩。大部份农田靠天雨灌溉，河流没有河基，经常受洪水冲刷改道，淹没农田。人民既遭受干旱的折磨，又易受洪水的袭击。由于旱、洪灾害频繁，故有“十年九旱”及“大

雨则灾”之说。

建国后，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谱写了罗定县水利建设的新篇章，1950年春，县政府成立农林科管理水利业务和开始搞水利工作，是年冬兴建牛路径水库。并恢复修建一些小型陂圳和塘坝工程。在1950年~1952年期间：首先恢复和新建一批花钱少、收效快、工期短的小型水利工程，特别是小型引水灌溉工程，先后兴建了太平磐石圳工程，素龙、华石抽水机和一批塘库工程，为迅速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创造良好开端。

1953年~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贯彻中央、省提出的“大力发动群众性水利方针”，开展一村一塘，一桶一塘的群众性水利运动。大搞塘坝工程，重点兴建一些骨干工程。兴建引水与蓄水工程相结合的试验性工程；这一时期兴建第一宗中型引水引太工程（1956年12月动工），小型引水解放陂等10宗，以及小（一）型大石塘水库，红中坑水库2宗，小（二）型水库17宗，塘坝673宗（其中1957年240宗）。新建天车60架等水利工程，其中建成了金银河5宗小型水库联合灌溉水库群，解决了部分地区的农田灌溉用水。使罗定的水利建设初具规模。同时，对水土流失治理作出规划。有计划地开展工作，以素龙区杨桥乡为水土保持重点示范区，1956年完成治理面积40平方公里，为开展水土保持工作起了示范作用。

1958年~1965年，是水利建设大发展时期。贯彻执行“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以及“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小型为主，中型为辅，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兴修大型工程的水利建设方针”。进行了对河流按流域全面的